

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(以下简称本次监事会会议)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)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. 本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。

3. 本次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(星期四)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4.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4人，实参加表决监事4人，分别为周建森、周天明、张晓俊、陈璘。

5.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建森召集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参与表决的监事对本次会议提请审议的事项进行认真审议，并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公告格式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会成员，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后，认为：

公司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情况；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人员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我们保证公司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

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经参加表决的全体监事以同意票 4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、回避票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需求，会议同意公司取消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，全文系统修订《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，同时废止《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公司现任监事（含职工监事）的职务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自然免除。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前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履行其监督职能，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经参加表决的全体监事以同意票 4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、回避票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1 日